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- 課程名稱：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
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3 條規定『雇主對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，應於事前使其接受具有危險性之設備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。』

二、適用對象：從事一般壓力容器操作人員或擔任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作業人員。

三、測驗方式：於課程最後一堂後，參加本會辦理之「期末測驗」，測驗合格者頒發「期滿證明」並依本項訓練證書及其他相關文件，報考勞動部舉辦之技術士技能檢定。

四、本中心提供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免費考前練習。

- 術科上課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福嶺路一段 167 號●

- 上課地址：

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壓力容器相關法規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種類及構造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附屬裝置及附屬品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安全裝置及其使用	--	--	--	--
危害物與化學反應相關知識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操作要領與異常處理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事故預防與處置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自動檢查與檢點維護	--	--	--	--
壓力容器安全運轉實習	--	--	--	--

本課程近期開課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新竹	2024-07-25	2024-07-25	3.0
中壢	2024-07-30	2024-08-09	35.0
中壢	2024-08-15	2024-08-27	35.0
新竹	2024-08-19	2024-08-30	35.0
台南	2024-08-21	2024-08-27	35.0

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高雄	2024-08-22	2024-08-22	3.0
高雄	2024-09-04	2024-09-15	35.0
台南	2024-09-23	2024-09-27	35.0
中壢	2024-11-19	2024-11-26	35.0

